

各镇直有关单位、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全镇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亮剑斩棘"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孟集镇党委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全镇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亮剑斩棘"专项行动方案

3 月 15 日晚,央视"3.15 晚会"曝光我市个别校园周边小卖部存在设抽奖游戏吸引小学生问题,暴露出我市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上还存在薄弱环节。按照市委市政府统筹部署,县委县政府决定和党委政府安排,自即日起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亮剑斩棘"专项行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校园周边环境突出问题整治工作,压紧压实各级党委政府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属地管理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迅速向校园周边各类安全隐患、突出问题"亮剑",坚决斩断学生健康成长之路"荆棘",构建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长效工作机制,有效净化校园周边环境,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二、工作任务

(一)整治校园周边市场环境。重点对校园周边百货零售、杂货摊点、饭馆、出租屋、托管培训等场所违法违规经营、安全隐患、乱搭乱建行为进行治理,规范校园周边市场环境。(责任单位:市场监督管理所、城管执法分局、派出所、中心校、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二)整治校园周边治安环境。重点整治校园周边违规开设网吧、游戏厅、棋牌室、涉黄场所,严厉查处涉赌游戏机、涉黄书刊和音像制品,净化校园周边治安环境。重点查处校园周边涉校涉生苗头性、校园欺凌和暴力问题,依法严厉打击有关涉校涉生的盗窃、抢劫、诈骗、敲诈勒索及人身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开展清剿管制刀具等危险品进入校园专项行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摸排管控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防漏管失控,造成现实危害,维护校园周边安全稳定。(责任单位:派出所、中心校、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三)整治校园周边交通环境。重点对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混乱、车辆乱停乱放、“黑车病车”接送学生上下学等违法行为进行整治,维护校园周边交通安全有序,坚决取缔占道经营、乱设摊点,有效解决上下学期间学校门口商贩聚集现象。(责任单位:派出所、城管执法分局、交通执法中队、中心校、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四)整治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环境。重点对校园周边的餐饮店、食杂店、存在安全隐患的小饭桌进行集中清理整治,确保校园周边食品安全。(责任单位:市场监督管理所、镇中心卫生院、中心校、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五)整治校园周边文化环境。重点开展校园周边文化市场整治,对校园周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歌舞娱乐场所、出版物经营场所等重点部位开展专项检查。严厉打击网吧接纳未成年人行为,严厉查处侵权盗版行为,查缴违法、违规出版物。(责任单位:文广站、市场监督管理所、派出所、中心校、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六)强化校园内部法治安全宣传教育。重点开展法治宣传、心理健康等教育活动,着力提升学生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引导学生明确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强化规则意识。(责任单位:中心校、司法所,各中小学及幼儿园)

三、行动步骤

专项行动共安排1个月时间,自即日起至4月15日止,分三个阶段推进.第一阶段为摸排调查阶段,主要任务是制定行动方案,广泛宣传动员,营造专项行动的浓厚氛围,开展摸底调查,形成问题清单.第二阶段为集中整治阶段,主要任务是在全镇范围内全面开展集中整治,完成阶段性整治任务,并及时上报进展情况.第三阶段为督查验收阶段,主要任务是对整治成果进行督查验收,查漏补缺,建章立。

(一)摸排调查阶段(2022年3月16日至3月23日)。各镇直有关单位、中小学幼儿园要结合实际,对专项行动迅速作出安排部署,细化工作方案,召开专员会议确保思想认识到位、安排部署到位、责任落实到位、组织领导到位。对校园周边环境突出问题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摸排自查,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三清单"。各相关部门每日将专项行动工作成效及"三清单"报送中心校(联系人:戴国胜,联系电话:13305648409)。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2年3月24日至4月10日)。镇政府牵头,教育、公安、交通、文广、卫健、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按照方案要求,联合对镇域内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周边开展专项整治,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放过。

(三)督查验收阶段(2022年4月11日至4月15日).市里将成立联合督查验收组对各地各部门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验收。各镇直有关部门要对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及时查缺补漏,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对专项行动中的创新成功经验和典型做法,要积

极宣传推广,固化形成制度,建立长效工作机。镇直各有关部门于4月16日前将专项行动工作总结报送中心校(联系人:戴国胜,联系电话:13305648409)。

四、相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本次专项行动成立分管领导及政法委员任正副组长,综治、宣传、派出所、中心校、司法、交通、文广、卫健、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亲自推进、亲自督促检查。

(二)强化协作配合。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涉及面广、牵涉部门多,需要各部门团结协作、群策群力、共同推进。要定期召开协调推进会议,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专项行动有序有效开展。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主动认领、密切合作,合力解决校园周边环境突出问题。

(三)强化闭环管理。各镇直相关部门要对各类安全隐患开展“全覆盖”排查,“零容忍”整治,最大限度地消除死角、盲区。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要全部建立台账,按照“建档、评估、整改、验收、销号”的程序,实行闭环管理,做到问题整改、产生问题的管理漏洞整改“双归零”。

(四)强化督查落实。镇里对专项行动各阶段开展情况不定期进行抽查,适时通报工作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措施,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坚决杜绝搞形式、走过场等现象,对重视不够、组织不力、进

展缓慢、成效不明显的单位,公开通报批评,及时约谈提醒.对因工作不力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进行责任倒查,严肃追责。

（五）强化宣传引导。宣传部要加强舆论引导,公布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回应舆论关切,让党员干部群众充分知晓、积极参与,并充分发挥监督作用,营造共同维护校园周边环境的浓厚氛围。

附件：

全镇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亮剑斩棘”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 金国敏 （党委统战委员）

副 组 长： 魏科明 （党委政法委员）

成 员： 李仰平 （司法所所长）

夏 黎 （派出所所长）

张新荣 （文广站站长）

黄 进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陈思纳 （宣传干事）

郭本友 （卫生院院长）

程友健 （城管执法分局局长）

赵 照 （中心校校长）

杨伯春 （交通执法中队队长）

涂求兵 （综治干事）

戴国胜 （中心校副校长）

各中小学（幼儿园负责人）